

高雄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 113 度校際跳繩聯賽領隊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3 年 04 月 08 日(星期一) 13:30

貳、地點：高雄市鳳山區瑞興國小二樓視聽教室

參、主席：宋育群主任 記錄：謝炎良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簽到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參賽組別及隊數：如會議資料

二、賽程表：如會議資料

三、比賽場地及停車場配置圖：如會議資料

四、比賽場地配置圖：比賽場地為本校風雨球場。

五、注意事項

(一) 參賽隊伍：

1. 甲組：參賽隊數 5 隊，5 隊分 2 組進行預賽，取最佳成績 3 隊進入決賽，本組獎勵取前 3 名。

2. 乙組：參賽隊數 7 隊，7 隊分 2 組進行預賽，取最佳成績 4 隊進入決賽，本組獎勵取前 4 名。

3. 丙組：參賽隊數 5 隊，5 隊分 2 組進行預賽，取最佳成績 3 隊進入決賽，本組獎勵取前 3 名。

4. 丁組：參賽隊數 5 隊，5 隊分 2 組進行預賽，取最佳成績 3 隊進入決賽，本組獎勵取前 3 名。

(二) 比賽場地：

比賽場地為本校風雨球場。

(三) 停車場：瑞興路為收費停車場本校校園不開放停車。

(四) 請各參賽隊伍依表訂時間直接就比賽場地-本校風雨球場成績統計組辦理報到，並領取秩序冊。

(五) 甲組報到與檢錄時間為 04/19(五) 下午 13 點 10 分開始，比賽開始時間為 13 點 30 分。請乙組七所參賽學校於 13:40 前於本校風雨操場前完成檢錄，參加 13:50 的開幕典禮。

(六) 請各隊配合檢錄時間檢錄，各校各分組小隊賽上場比賽完畢後，請往主席台(大會成績紀錄台)方向向前離開場地。

(七) 檢錄時參賽隊伍若未到場，其等待期限為隊伍帶進競賽區站定位而正式比賽哨

音聲響時，這時未完成檢錄之隊伍視同棄權，則不再受理該校檢錄。

(八) 依競賽規程第一、五項規定，一、甲乙丙組組隊方式：該班學生組成 3 小隊，每小隊 6 人，候補 2 人。丁組組隊方式：該班學生組成 2 小隊參加，每隊 6 人，候補 2 人。故每位選手只能代表一小隊參賽(無論是跳繩手走或甩繩手)

(九) 已進入競賽區就位的小隊，指導老師務必退出競賽區；比賽進行時，不得在競賽區內指導。

(十) 競賽使用跳繩，依競賽規程第七項規定，由各參賽隊伍自行準備，跳繩材質不設限。

(十一) 各校該場次比賽結束後，由裁判長喊口令後敬禮後，統一離開競賽區。

(十二) 每小隊比賽開始前由裁判長統一口令試跳 5 下。

(十三) 跳繩手站法由各校自行決定。

(十四) 比賽選手可喊出次數(可出聲)，惟預備區選手不要協助數數，以免干擾競賽區選手比賽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捌、參賽各組賽次抽籤。

玖、散會。